

本溪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本溪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度 行政执法总体情况的报告

2021 年本溪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严格按照《本溪市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文件精神和相关要求，依法依规开展行政执法工作，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全力做好进口货物管控，服务疫情防控大局

一是全链条全时段闭环管控首站定点冷库。对首站定点冷库实行全流程闭环管理和“铁桶式”防控，严格落实“批批检测、件件消毒”、重点人员“三集中”等管理制度，切实做到“人、物、环境”同防。6 月底，我市首站定点冷库进口冷链食品实现“清零”。12 月，按省市防指要求，实施首站定点冷库由市政府集中管理，成立了工作专班，落实了各项管控制度。省、市各级领导多次视察首站定点冷库，均给予充分肯定。

二是从严从实加强非定点冷库管控。与 130 个非定点冷库建立了非定点冷库市场监管干部和经营业户“一人一库”双重管理模式，全面应用“辽宁省冷藏冷冻食品安全追溯系

统”，实现进口冷链食品信息可查询、产品可追溯、冷库可监控。持续开展进口冷链食品市场排查，全年排查6次，涉及产品1.5万余公斤。

三是加强使用非冷链集装箱货物的生产经营单位消毒处理证明或记录的抽查。排查企业616家，其中使用进口非冷链货物单位14家，抽查货物137个批次，所有货物均有消毒证明或记录。

四是强化对零售药店落实疫情防控措施的监督检查。督促零售药店落实疫情防控工作责任，严格落实线上线下退热类药品销售实名登记报送制度，对全市805家零售药店的疫情防控工作实现了全覆盖监督检查，切实发挥了零售药店在疫情防控中的“哨卡”作用。

二、持续深化商事制度改革，打造一流营商环境

一是大力推进市场准入退出便利化改革。开通应用新版企业开办“一网通办”平台，将7个事项环节的总办理时限压缩到2个工作日；全面推行企业住所（经营场所）登记自主申报承诺制；深化简易注销登记制度改革，将企业简易注销登记公告时间由45天压缩为20天，办理企业简易注销登记947户，占比59%。

二是全面推行“证照分离”改革全覆盖。自2021年7月1日起，在全市范围内实施涉企业经营许可事项全覆盖清单管理，市级和县（区）级负责实施的改革事项共102项，均

已按照改革要求落实落地。

三是推进政务服务事项“一网通办”。梳理删减取消重复事项 34 项，依申请事项精减至 178 项，政务服务事项网上可办率 100%，实现统一身份认证 100%，“好差评”比例 95% 以上；不断优化审批流程，容缺受理事项、平均压缩审批时限均达到 50% 以上，全年共办理企业全程电子化登记业务 23541 笔，其中设立登记 14444 笔，网上设立登记占比 94.25%。

四是全力扶持中小微企业发展。发布我市扶持政策文件 3 件、申请扶持导航 10 项；深化行政审批中介服务改革，取消 19 项中介服务事项；“百亿送贷”投放贷款 5.4 亿元，惠及市场主体 3142 户；“个转企”共 446 户，其中公司类 145 户，占比 32.55%，数量、质量双达标，我市被省评为先进单位。今年全市新开办市场主体 15325 户，全市实有各类市场主体 116719 户，同比增长 5.9%。

三、深入贯彻“四个最严”要求，坚守四大安全底线

一是食品安全治理效能稳步提升。持续开展食品安全建设年活动，以十大放心工程建设攻坚行动为抓手，持续巩固“五大示范”活动成果，扎实推进校园食品、农村假冒伪劣食品、餐饮质量安全、国产婴幼儿配方乳粉、保健食品五大专项治理行动；强化食品生产企业风险管理，推进 1000 余家保健食品经营者开展诚信创建；全市 10 家学生集体用餐

配送单位“互联网+明厨亮灶”覆盖率达到100%；创建食品安全省级放心街1条、放心店6个；近6000户食品流通企业参加了食品安全责任保险；推动本溪县申报食品安全示范县；食品抽检4575批次，合格率超过96%，核查处置问题食品215件。

二是药品安全监管成效明显。加强新冠疫苗安全监管力度，对全市7家疾病预防控制机构、76家接种单位开展全覆盖监督检查；开展了4项药品和医疗器械专项整治，完成102批次药品监督抽检；市、县（区）药品不良反应报告覆盖率达到100%。

三是特种设备安全基础更加扎实。特种设备安全生产三年专项整治行动成效显著，本钢304项隐患全部整改完毕；24家液化气站充装单位全部建立追溯信息平台，近3万只气瓶纳入追溯系统；电梯维护保养模式和检验检测改革顺利实施，电梯责任保险覆盖率达到100%；建立公用燃气管道基础信息台账，检验完成95%；开展供暖锅炉安全专项检查。

四是产品质量安全形势总体平稳。对28家重点工业生产企业开展专项监督检查，抽查成品油、消防产品等重点产品384批次；督促企业落实产品质量安全责任，开展了“质量服务进万企”活动。全年没有发生区域性系统性安全事故。

四、重点强化综合监管执法，持续净化市场环境

一是优化企业监管方式。采取“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模式对企业通用事项抽查检查489户，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企业129户；加强休眠企业服务管理，322户休眠企业“起死回生”；全市企业年报率达到92.56%，达到省局要求的标准。

二是推进公平竞争审查。不断完善公平竞争审查工作机制，全市审查增量文件119件，梳理建国以来存量政策措施8万余件，清理妨碍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的政策措施2件，公平竞争审查机制正在形成。

三是整治涉企违规收费。以供水供电供气供暖“四供”企业违规收费为重点，推进减负政策落实，清理违规收费638笔，返还用户32万余元。

四是持续规范市场秩序。认真落实平安本溪建设要求，聚焦群众关注度高的领域，开展“网剑”“护苗助老”“校外培训”“神医神药广告”“打传”“停车场乱收费”“粮食购销”等专项整治行动，市场秩序得到有效改善。

五是不断加大案件查办力度。全系统广泛开展了反不正当竞争执法、侵权假冒、建党百年违法违规商业营销、知识产权“亮剑护航”和食品药品安全专项执法行动，共查办案件211件，罚没入库201.5万元。

六是加强消费维权建设。深入开展消费维权社会共治，营造安全放心消费环境，发布消费投诉热点6个、典型案例12个；12315受理投诉举报咨询5300余件，挽回经济损失

56 万元，有力地维护了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五、加强知识产权保护运用，维护企业合法权益

一是构建知识产权保护新格局。建立了市政府知识产权办公会议工作协调机制，出台《本溪市强化知识产权保护的具体措施》；设立了 8 个知识产权维权援助工作站；推荐 33 名专家入市级知识产权维权援助专家库；建立知识产权纠纷调解与仲裁对接、行政保护与刑事司法协作、侵权快速反应等工作机制，知识产权大保护、严保护、快保护、同保护的体系更加完善。

二是强化知识产权创新驱动。一项发明专利获省专利三等奖；全市有效发明专利拥有量达到 485 件；本钢板材公司揭牌“辽宁省高价值专利培育中心”；桓仁冰酒入围中欧协定第一批地理标志保护交流名录；清理非正常专利申请 218 件；助推中小微企业发展，全年质押融资 4150 万元。

六、深入推进质量强市战略，完善质量基础设施

一是扎实开展质量提升行动。确定桓仁县林下参和冰酒为我市“一市一域、一县一品”质量提升重点项目；评选市长质量奖企业 10 家；推荐 14 家企业申报省长质量奖、3 家企业（个人）申报了中国质量奖；8 个知名品牌申报品牌价值评价；针对 12 个公共服务领域存在的 61 个问题制定整改措施 177 条。

二是推动质量基础设施融合发展。依法取得了我市地方

标准制定权；桓仁冰酒等6个标准列入市级地方标准制修订计划；推进大榛子产业标准化，获批全省“优化营商环境最佳实事”；新建社会公用计量标准38项，检查计量器具1150台件；开展小微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提升行动；24家检验检测机构参加实验室能力验证，全部合格。

本溪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年1月7日

